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ECIOUS METAL RESOURCES HOLDINGS CO., LTD.

中國貴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4)

**更換公司秘書
及
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起：

1. 譚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於上市規則項下之授權代表；
2. 嚴女士將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
3. 林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之授權代表。

更換公司秘書

中國貴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譚佩玲女士(「譚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譚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譚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之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公司行政深造文憑。彼於公司秘書行業擁有廣泛經驗並在為香港上市公司處理公司秘書職務及合規事宜方面擁有約18年專業經驗。

董事會宣佈，嚴筱虹女士(「嚴女士」)將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嚴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杉先生(「林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而譚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嚴女士於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並歡迎譚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中國貴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杉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杉先生、張曙光先生、張力維先生、張賢陽先生及鄧國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陳健生先生及肖榮閣教授。